

# 新野县大桥路西延道路工程（经七路—光武路东） 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野县大桥路西延道路工程（经七路—光武路东）已由新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新发改审批【2023】74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项目编号：新野政采公开-2023-68，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新野县大桥路西延道路工程（经七路—光武路东）；

2.2 项目概况：该道路西起经七路，东至光武路东，全长592.6米；

2.3 建设地点：新野县境内；

2.4 招标范围：招标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招标文件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2.5 计划工期：90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第一标段：新野县大桥路西延道路工程（经七路—光武路东）施工；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资格：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3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须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企业以实际注册时间为准)；

3.4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格式自拟)。

3.5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24小时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8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诚信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 4.2 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 4.3 投标保证金缴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保证金免缴、保证金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任意符合其中一种即可)。

#####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缴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缴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3) 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AAA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结果为AAA级的企业在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其他操作，系统直接认定。取消投标保证金金额在十万元及以下工程建设类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新公管办【2022】3号）。

##### (4) 保证金减半缴纳

对企业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业企业，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

#### (5) 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办【2021】2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1月12日08:30分至2024年2月1日9:30。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不收取费用。

5、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2月1日9:30。

5.2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YXWeb/>。

5.3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市民服务中心 3 号楼

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CA 办理/延期及相关技术支持，请联系：

信安 CA 办理/延期： 0371-96596      15672779650

华测 CA 办理/延期： 400-620-2211      13849189693

北京 CA 办理/延期： 13592063736      15203873681

深圳 CA 办理/延期： 15538830100

招标人：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南阳市新野县健康路

联系人：齐亚洲

联系电话：17638358966



代理机构：新野县汉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大桥路与人民路交叉口向东150米路北

联系人：李菲

联系方式：15225935376



监督机构：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南阳市新野县健康路

联系人：王更冬

联系方式：0377-66222911

